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11月27日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已于2020年11月22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董事长花莉蓉女士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根据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浙江九洲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洲生物”）增资，并授权公司总经理负责办理向全资子公司九洲生物增资的具体事宜。本次增资完成后，九洲生物的注册资本将由500万元增至5,50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仍为1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8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5）。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展公司医药产业布局，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在浙江省杭州市医药港小镇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杭州九洲医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8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银行授信额度提供资产抵押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瑞博（苏州）制药有限公司将位于常熟市碧溪街道通联路18号的土地使用权以及相关土地上的房产，为公司（被担保人）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申请3.50亿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评估总值为25,320万元的资产抵押担保，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金额范围内根据业务需要负责签署或授权他人签署相关协议、文件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8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银行授信额度提供资产抵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7）。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28日